

2013中華民國營建工程學會第十一屆營建工程與 永續能源研討會

國民小學校園公共藝術設置之研究

楊錫麒(Hsi-Chi Yang)	黃碧雲(Bi-Yun Huang)	張維修(Wei-Hsiu Chang)
中華大學營建管理學系	中華大學營建管理學系	中華大學營建管理學系
副教授	研究生	研究生

摘要

「凡入此門必有其教育意義」，學校校園多半環境清幽，以培育學子汲汲向學。因此許多校園更是注入藝術，冀求透過「境教」來提昇教學成效。公共藝術如同「無牆美術館」一般，讓不特定的大多數觀眾有了親身觀賞品味藝術作品的最佳機會，期望能將藝術成為日常生活的一部分。但公共藝術如若規劃設計不當，就無法達成預期成效。

本研究希望透過相關文獻探討國小校園公共藝術設置之評估項目，並採用德爾菲專家問卷建立「公共藝術設置評估架構」，分為「主題」、「型式」、「空間」、「使用者」及「維護」等五大指標，最後確立指標下共18個評估項目，並以此評估項目檢討國小校園公共藝術設置之缺失，且藉由德爾菲專家問卷及專家訪談提出改善措施，期使能作為未來國小校園公共藝術設置時的參考。

經評估結果學校的公共藝術設置在「提升機能」、「可及性」、「空間協調」、「認同感」、「教育推廣規劃」、「維修經費」、「認養制度」等以上這7項評估項目是多數學校皆無達成之項目。專家們希望透過「整體規劃考量」，讓公共藝術與建築物緊密結合。也建議學校未來公共藝術設置小組可納入相關專業人員，參酌其意見。可藉由公共藝術教育推廣計畫及政府機關編列經費預算獲得改善，讓生活美學向下扎根。

關鍵字：公共藝術、校園公共藝術、德爾菲法、評估架構。

An Investigation on the Establishment of Public Art in Elementary School Campus

Abstract

The school campus is mostly quiet to nurture students to be engrossed in study. Many schools have introduced art into their campuses, seeking through the "environmental education" to enhance the effectiveness of teaching. Public art, acting as "a museum without walls", can react to the general public so that most of the non-specific audience have the best chance to view and appreciate art. It is hoped that art becomes part of everyday life.

This study first, through expert interviews and literature reviews, establishes the assessment framework for public art in elementary school campus. Major factors in the framework and minor factors for each major factor are determined by using the expert questionnaires of the Delphi method. The final assessment framework contains five major factors and a total of 18 minor factors. The five major factors are "theme", "form", "space", "user" and "maintenance". The factors in the framework are then applied to the elementary schools in Wuri Township to investigate the problems encountered for public art established in school campus. Finally, the improving strategies are proposed using the expert questionnaires of the Delphi method again.

The obtained results indicate that "performance enhancement", "accessibility", "space coordination", "identity", "education promotion plan", "maintenance fund" and "adoption system" are seven factors that cannot be fully satisfied by most of the schools in Wuri Township. Experts have hoped that through the "overall planning consideration", the campus public art can closely integrated with its surrounding buildings in a school. Also, they have recommended that the public art team of a school can include public art professionals to provide opinions for its public art establishment. Through public art education promotion plan and budgeting from government agencies, public art aesthetics can be deeply rooted in people's daily life.

Keywords: Public art, Campus public art, Delphi method, Assessment framework

一、緒論

1.1 研究背景

只有在藝術融入我們的日常生活後，我們的生活品質才能獲得真正的提升，這

樣也就達成了公共藝術在現代文化建設中的功能[1]。「公共藝術」將藝術創作結合公共空間及人文環境的特殊性，創造一種時空分享，讓民眾在公共生活空間進行與藝術密切對話及互動[2]。

1.2 研究動機

校園即藝廊，學校校園多半環境清幽，以培育學子汲汲向學[3]。因此許多校園更是注入藝術，冀求透過「境教」來提昇教學成效。本研究希望透過學校的公共藝術作品，將學校的文化、周圍環境、建築、場域、空間的相互搭配等，讓公共藝術不只是藝術品，所以公共藝術設置的適當性是極其重要的課題。

1.3 研究目的

- 一、運用文獻彙整及專家問卷建立國民小學校園公共藝術設置評估架構。
- 二、運用評估架構探討校園公共藝術設置之問題，並提出改善措施。
- 三、歸納研究結果，並參酌相關文件，提出具體建議，以作為相關主管機關及學校執行以及改進之參考。

1.4 研究範圍

本研究範圍將針對臺中市烏日區三所國民小學校園六件戶外之立體與平面公共藝術品進行探討。

1.5 研究方法

- 一、文獻回顧。
- 二、德爾菲法 (Delphi Method)。
- 三、專家訪談。

二、文獻探討

2.1 設置公共藝術方案之背景

對於真善美的追求，古今皆然。但藝術品的創作形式內涵卻因時代而有所不同。「公共藝術」是歐洲希臘羅馬傳統都市美化公共廣場的古老傳統做法，多數附屬於建築體或廟宇。到了文藝復興時代，才在佛羅倫斯這些富有城市，將藝術雕塑和建築分離，放至廣場或橋梯路肩，也稱為「城市藝術」[4]。

2.2 公共藝術的定義

而公共性之於公共藝術，重在設置前後均能實質地提供各式的公眾經驗，不僅在於單一方式或特定時期的“參與”，而應同時涵括環境安全與地區風貌價值等公眾性議題[6]。

麥肯.麥爾斯說：「公共藝術」一詞泛指為公眾直接可及的基地所做的藝術作品或是指該特定地點本身的設計藝術[7]。

胡寶林再次強調公共藝術是在公共領域中能引起認同意識或論述省思的藝術。而校園的入口意象、校園的草木、水池、座椅、舊屋、歷史文物及新教學大樓都可以配合環境和建築物創作公共藝術[5]。

2.3 校園公共藝術(public art on campus)的界定

「校園公共藝術」的設置是校園文化環境建構的一部份 [8]，與一般公共藝術設置案的不同，在於其設置過程會因使用者的屬性明確、需具有藝術教育的功能、重視師生的參與等要項。能夠在公共領域中刺激共同意識、共同記憶、共同主題、共同參與和共同的論述[9]。

三、 公共藝術設置評估架構之確立

本研究針對建築師與藝術工作者及相關蒐集文獻進行彙整分析，初步擬定「公共藝術」設置之評估架構，並以德爾菲專家問卷確立架構完整性。

3.1 評估指標

本研究依相關文獻整理並針對建築師與藝術家進行訪談後，歸納出基本評估架構，該架構分為「主題」、「型式」、「空間」、「使用者」、「維護」等五大指標。

3.2 評估項目

本研究所建立之五大指標又分為 15 項評估項目，其評估項目分別為：

- 一、主題：歷史傳承、學校願景、辦學理念、綠色理念。
- 二、型式：顏色選擇、作品尺寸、作品質感。
- 三、空間：可見度、設置位置、環境協調。
- 四、使用者：認同感、互動性、教育推廣規劃。
- 五、維護：作品安全性、維修經費、維護方便性、作品耐久性。

3.3 德爾菲問卷

共經德爾菲三回問卷之評估，第二回與第三回問卷評估項目之差距皆位於標準範圍內，且「標準差」皆小於0.1，問卷已收斂，並將所通過之評估項目建立「公共藝術設置評估架構」，以作為日後規畫設置公共藝術之使用。

四、 國民小學校園公共藝術設置評估

4.1 國民小學校園公共藝術設置缺失案例驗證

本研究依所確立之「公共藝術設置評估架構」，實際案例驗證調查烏日區國民小學三所國小公共藝術設置之缺失。下表茲以烏日國小「和樂融融」公共藝術為例：

表 4.1 烏日國小「和樂融融」評估缺失表

指標	評估項目	缺失
主題	提升機能	作品設置於廣場空地，未整體通盤考量，無法提升機能。
型式	顏色選擇	作品面積尺寸雖大，色彩黑灰相襯，不易引起視覺焦點。
空間	設置位置	設置位置非主要出入口通道動線，民眾不易察覺。
	空間協調	作品設置於後方操場邊，致可見度不高。
維護	作品安全性	有稜角的長方體造型，學童與作品互動時容易受傷。
	維修經費	未編列維修經費，以至於作品破損、唯恐學生玩耍受傷之疑慮，可能考量無法維修以至於將公共藝術品忍痛拆除。

4.2 改善措施

經本研究實際調查烏日區三所國民小學公共藝術設置缺失後，將各缺失透過專家訪談之方式，研擬改善措施，並彙整為表。下表茲以烏日國小「和樂融融」公共藝術改善措施為例：

表 4.2 烏日國小「和樂融融」建議改善部分

指標	評估項目	改善措施
主題	提升機能	可整體考量，成為民眾駐足觀賞兼休憩功能的停駐場所。
型式	顏色選擇	不易引起視覺焦點，可考慮採用易吸引視覺注意之顏色。
空間	設置位置	可考慮製作解說牌，放置主要出入口宣導其意境。
	空間協調	在公共藝術設置計畫時，即應同時考量到藝術性、公共性及環境空間之融合性。
維護	作品安全性	應利用兒童朝會加強宣導安全注意事項，避免意外發生。
	維修經費	爭取編列維修經費，修補作品破損、以維護學童遊戲安全。
	認養制度	藝術品材質因潮濕、光線輻射、空氣污染和微生物危害等受損，影響使用年限。若有民眾認養，則會延長使用年限。

五、 結論與建議

5.1 結論

一、本研究由專家問卷分析結果得知，「主題」指標中的「學校願景」評估項目及「空間」指標中的「可及性」評估項目，最被專家認同。因此，「學校願景」與「可及性」即成為最需注意的評估項目。

二、本研究運用所建立之「公共藝術設置評估架構」，實際評估臺中市烏日區國民小學校園公共藝術設置之缺失，並藉由專家訪談及德爾菲專家問卷確立改善措施。由各學校之缺失可得知「主題」指標中的「提升機能」、「空間」指標中的「可及性」、「空間協調」，「使用者」指標中的「認同感」、「教育推廣規劃」及「維護」

指標中的「維修經費」、「認養制度」等，這7項評估項目是多數學校皆無達成之項目。針對本研究所探討之缺失，專家希望在「主題」指標中的「提升機能」項目，可透過「整體規劃考量」，建築師在細部設計階段，藝術家應介入溝通及意見交流，讓公共藝術與建築物緊密結合。至於「空間」指標中的「可及性」、「空間協調」等項目之缺失改善，則建議學校未來公共藝術設置小組可納入CIS指標系統之專業人員，參酌其意見。「使用者」指標中的「認同感」、「教育推廣規劃」及「維護」指標中的「維修經費」、「認養制度」等項目之缺失改善，可藉由公共藝術教育推廣計畫及政府機關編列經費預算獲得改善，讓生活美學向下扎根。

5.2 建議

一、本研究針對國民小學校園公共藝術作品進行評估驗證，建議可針對其他層級不同學校之公共藝術作品建立評估指標，依據相關架構指標建立後續學校設置公共藝術之參考。

二、因高速地球暖化因素，加上高度都市化發展已對氣候造成重大影響，以致於可用再生資源逐漸匱乏，因此政府為拯救能源短缺，亟力制定相關節約能源政策。公共藝術作品也要配合節能減碳策略，規劃設計符合綠能、環保、自然生態之公共藝術，達成生態與永續發展之目標，是後續值得公共藝術創作者繼續研究探討之議題。

三、核撥興建經費機關，沒有編列後續維修經費。而公共藝術品經年累月易因潮濕、光線輻射、空氣污染和微生物危害等受損，影響使用年限。因此，期能透過民眾或民間企業有制度的認養方式，則會延長使用年限。

六、參考文獻

1. 林澄枝，公共藝術圖書，藝術家出版社，台北市，1997。
2. 陸蓉之，公共藝術的方位，藝術家出版社，台北市，1994。
3. 黃健敏，生活中的公共藝術，藝術家出版社，台北市，1997。
4. 胡寶林，校園公共藝術之參與營造，九十一年公共藝術國際研討會實錄，2002。
5. 胡寶林，公共藝術空間新美學，藝術家出版社，台北市，2006。
6. 陳碧琳，「九〇年代台灣公共藝術之研究」，南華大學環境與藝術研究所碩士論文，台南市，2000。
7. 麥肯.麥爾斯著，簡逸珊譯，藝術－空間-城市，創興出版社有限公司，台北市，2000。
8. 邱永裕，兒童對學校公共藝術美感判斷之個案研究，國立嘉義大學視覺藝術研究所碩士論文，嘉義市，2004。
9. 蘇永森，校園公共藝術作為空間美感教育媒介之研究－以台北市福星、文昌及士東國小為例，中原大學室內設計學系碩士論文，中壢市，2004。